

## 國立臺南大學綠色能源科技學系新聘教師甄選簡章

- 一、職級與名額：助理教授以上專任老師 1 名。
- 二、預定起聘日期：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或 114 年 2 月 1 日起聘，視作業時程而訂。
- 三、受理日期：113 年 4 月 11 日起至 113 年 6 月 11 日止（以郵戳為憑，不受理親送）；應徵者如於國外可接受電子投件，電子投件後請來電確認是否有收到應徵文件。  
將相關證件郵寄國立臺南大學人事室收，地址：700 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 33 號。
- 四、資格條件：
  - （一）具國內外大學理工科系或能源相關之博士學位，不受理博士候選人投件。
  - （二）學術專長：能源相關工程領域專長，電動車、燃料電池、儲能為佳。
  - （三）具產業、研發、教學經驗者優先考慮。
  - （四）西元 2018-2024 年相關領域 SCI 論文三篇以上（含）。
  - （五）可全英授課。
- 五、繳交證件：
  - （一）檢附「國立臺南大學應徵教師基本資料表」（如附表一）、「西元 2018-2024 年相關領域 SCI 論文著作」（如附表二）、「歷年執行各單位補助或委託計畫」紙本。
  - （二）學士、碩士及博士畢業證書影印本(恕不接受博士候選人)、教師資格證書影印本(如未曾送審者免附)。
  - （三）如持國外博士學歷者，請先將學位證明書(或臨時畢業證明書)及歷年成績單送至駐外單位辦理驗證。
  - （四）送件時如無助理教授證書，請提供中文或英文博士論文摘要。
  - （五）大學、碩士班、博士班歷年成績單，於各公私立大學專任教滿三年以上或副教授以上得免附歷年成績單，但須附曾任教科目與課程大綱。
  - （六）如無國外學位或國外訪問學者、無從事國外研究工作經驗 1 年以上、無國外博士後研究經驗 1 年以上者，需檢附外語相關能力證明(如托福、多益.....)，或提供可配合系上開設全英文授課之課程名稱與教學計劃與相關經驗資料（至少 1 門）。
  - （七）相關經歷及學術專長證明文件各 1 份。

六、收件承辦人：人事室莊秘書（聯絡電話: (06) 2133111 分機 153）  
jjh0716@mail.nutn.edu.tw

徵選簡章內容承辦人：丁小姐 06-2602251 傳真：06-2602205

七、備註：

- （一）請於信封上註記「應徵綠能系教職」。
- （二）甄選所列學歷係指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專）之系（科）、所畢業。
- （三）新聘專任教師有兼行政工作二年之義務，每一學期有開設一門全英語或 EMI 課程之義務。
- （四）應徵者需進行全英語教學演示。
- （五）新聘教師須協助本校進修課程之授課。
- （六）應徵人數未達 10 人者，得視需要延長公告期限。